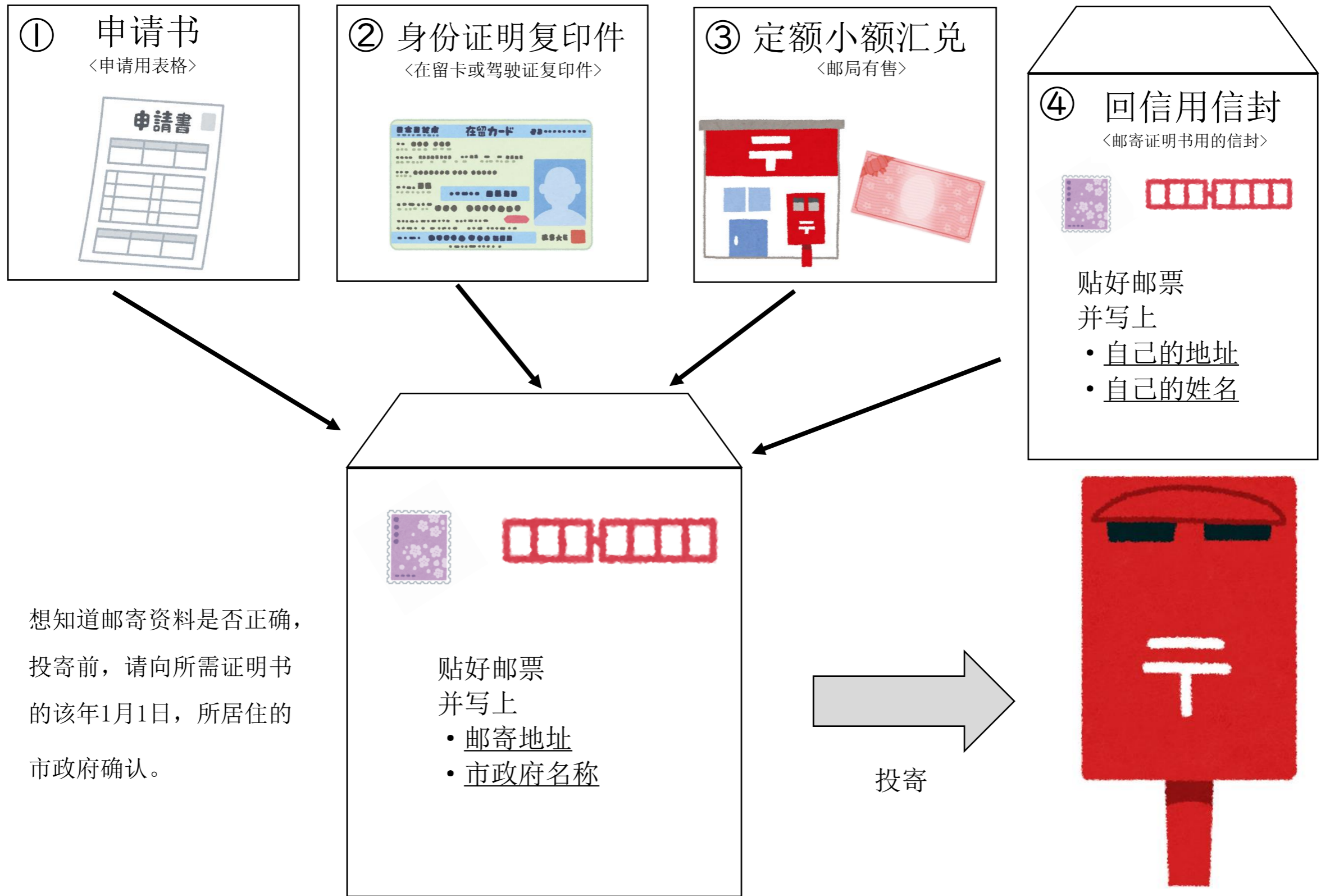


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税金证明书的方法



邮寄申请方法

【1】所需资料自我确认项目

申请书

请填写申请书内相关内容。

确认本人身份的复印件

请准备驾驶证、在留卡等复印件。

住址变更的话，请复印可确认到住址履历的页面。

手续费（每份 300 日元）

根据证明书的份数，请准备相应的手续费定额小额汇兑（定额小為替）。

- 请在邮局购买无需找零钱（与手续费相当）的定额小额汇兑，不填写内容，直接随信邮寄。
- 邮票或收入印纸等不可以作为手续费使用。

回信用信封

- 请写上证明书的收件人地址・姓名，并贴好邮票。
- 希望速递的人士请添加速递费。

※由代理人申请时

委托书

由委托人起草。

※即使受本人委托，但如果是居住在船桥市以外的同居家庭（住民票上）亲属，原则上也需要委托书。

【2】邮寄处

〒273-8501

船橋市湊町 2-10-25

船橋市役所 稅務課 稅務係

※如有疑问，请联系税务课税务组。 电话：047-436-2202

※ 不懂日语的人士或希望使用母语咨询的人士，请联系船桥市外国人综合咨询处。

船桥市外国人综合咨询处

电 话： 050-3101-3495

受理时间：上午 9 点～下午 5 点

周六・周日以及节假日休息。

※ 由于资料审核或邮件送达等原因，证明书寄到家中可能需要等待一些日子。